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 奋力开创新时代壮美广西建设新局面



胡 帆
全国人大代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党组书记、厅长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广西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五个更大”重要要求、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的起步之年。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五个更大”重要要求，聚焦党中央和自治区决策部署，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助力全区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开创新时代壮美广西建设新局面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强化认识高站位，确保积极财政政策落地见效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是党中央根据经济形势变化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对于有效应对风险挑战、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具有重要作用，必须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坚决有力。一是强化政治意识。自觉站在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切实扛起政治责任、主动担当作为，务实推动各项政策措施不折不扣落到实处、见到实效。二是强化大局意识。精准把握积极的财政政策发力的重点，自觉把财政资源配置放到广西发展全局中去推进和落实，加大对科教振兴、产业振兴、乡村振兴、扩大内需、区域协调发展、高水平对外开放等重大战略的财力保障和支持力度，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三是强化创新意识。正确处理好“不折不扣落实”和“创造性落实”的关系，在坚决落实中央政策的同时，结合广西发展需要，从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发展信心入手，因地制宜推出配套财税政策措施，实现政策效果的最大化。四是强化协同意识。加强减税降费、专项债券、贴息等财税政策工具的配合，形成政策同向发力的叠加效应。同时，加强财政政策与货币、产业、科技、社会政策的协同配合，形成政策合力、放大政策效果。

多措并举广开源，保障必要财政支出强度

当前，广西正处在爬坡过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各领域资金需求旺盛，需要进一步拓宽资金来源渠道，适度扩大财政支出规模，保障必要的支出强度。一是纵深推进财源建设。将财税贡献作为制定产业支持政策和分配产业类专项资金的主要考量因素，集中财力支持重点市县、园区、骨干税源企业发展和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确保财政收入与经济协调增长。认真落实国家延续实施和新出台的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在广西权限范围内研究出台更加科学、系统和精准的税费优惠政策，更好培育税源、扩大税基，实现“放水养鱼”“水多鱼多”的良性循环。二是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妥善处理好组织收入和减税降费的关系，在严格落实各项税费支持政策的同时，完善财税协同机制，加快建设涉税信息共享平台，依法依规加强税收征管，防止有税不收。同时，要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组织非税收入，建立非税收入征缴负面清单制度，确保非税收入占比有序降低、稳步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三是积极争取支持。作为后发展欠发达地区，广西

财政自给能力较弱，中央补助资金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聚焦重点领域、薄弱环节，精准谋划、储备和申报符合国家支持方向的重大项目，积极争取更大力度支持。同时，切实管好用好中央补助资金，把中央财政的关心支持转化为实实在在的成绩。四是用足用好债券资金。围绕中央和自治区重大战略部署储备优质专项债券项目，扎实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全面提高项目储备质量。优化政府债券资金投向结构，不“撒胡椒面”，优先支持成熟度高的项目和在建项目。科学把握债券发行节奏，建立健全“通报预警+收回调整”机制，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与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相衔接，合力推动公益性项目建设。

千方百计优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破立并举、保压并重、有所为有所不为，更加注重精准滴灌，把财政资源配置到关键环节和急需领域。一方面，坚持破立并举。“破”，就是推动零基预算改革扩面提质。巩固拓展自治区本级零基预算改革成效，完善涵盖预算编制和执行的部门零基预算编制考核机制，建立健全奖优罚劣机制。指导市县开展零基预算改革试点，在编制2024年预算时实现零基预算改革所有市县区、所有预算单位、所有预算项目全覆盖，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集中财力办大事，更好保障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立”，就是加快健全预算标准体系。完善基本支出标准体系，健全基本支出定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积极开展项目支出标准建设，逐步构建财政标准与部门内部标准相补充、通用标准与专用标准相结合的多层次项目支出标准体系，更好发挥预算支出标准在预算管理中的基础支撑作用。另一方面，坚持保压并重。“保”，就是集中财力保障大事要事。在确保基本民生投入“只增不减”的同时，加大对事关广西长远发展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支持力度。统筹预算资金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聚焦支持重点园区、重大项目、龙头企业发展，持续推进工业振兴发展。统筹用好各类产业发展、创新驱动发展等专项资金，围绕打好广西重要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要求，按照“6+2+N”体系、若干领域科技“尖锋”行动方案等，精准保障重大科技项目实施。加强财政“三农”投入保障，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的投入比例和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大资金投入，大力支持平陆运河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和税收贡献大的重大项目。“压”，就是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建立健全“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审核机制，严格按照“只减不增”要求安排“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财政拨款预算。压实各单位主体责任，严格控制非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硬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规范预算调整。落实过紧日子情况评估机制，强化评估结果应用。

多管齐下促绩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当前广西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财政增收后劲不足，财政紧平衡特征明显，必须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紧要处。一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牢固树立“大财政、大预算、大统筹”理念，积极推进资金、资产、资源统筹整合，握指成拳、集中财力，精准支持自治区重大战略、重要任务、重点改革，坚决避免政策碎片化、资金分散化。加强政府预算资金、专项债券资金、部门单位自有收入的统筹使用，切实解决资金设置过多、分配过散、交叉重复等问题，确保把财力聚集到支持高质量发展上来。二是强化财政金融联动。进一步创新财政投入方式，灵活运用政府投资引导基金、融资担保、贷款贴息、保费补贴、PPP等政策工具，增强政策举措的灵活性、协调性、配套性，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引导和撬动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支持经济发展。三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闭环机制，强化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审核，抓实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严格部门绩效自评质量管控和抽查复核，加强与人大、审计、财政部广西监管局的协同联动，拓展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价覆盖面，将绩效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绩效考评等挂钩，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四是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加快转移支付下达进度，尤其是中央和自治区安排的直达资金

分配和支出进度，指导项目单位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加快支出进度，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落实预算支出进度考核通报机制，将支出进度考核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

稳妥有序防风险，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牢固树立底线思维，主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确保财政平稳可持续运行。一是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加快推进自治区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健全县级财力长效保障机制，持续加大对下转移支付力度，重点向财力薄弱和欠发达地区倾斜，提高市县财力保障水平。建立市县预算备案审查制度，指导市县编准编实收支预算。全面启用市县财政“三保”专户，确保财政国库资金优先用于保障财政部范围“三保”支出。指导各级各部门对“三保”项目进行规范标识，推动“三保”预算全流程管理。构建运行监测预警体系，对“三保”支出预算执行、库款保障水平等进行动态监测和提示预警。二是稳妥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优化政府隐性债务化解计划，加强对高风险地区的化债工作指导。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健全政府隐性债务问责工作制度，禁止各种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强化融资平台到期债务风险监控预警机制，加快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加强融资平台公司治理，防止国有企事业单位“平台化”。三是切实防范财政支付风险。强化库款监测预警工作，加强自治区本级库款统筹能力，压实设区市对市管县和城区的调度责任。强化土地出让收支平衡监测，切实防范支付风险。持续开展暂付款分类监测和通报，督促市县加大存量暂付款消化力度，严控新增暂付款。四是加强财会监督。紧扣重大财税政策和财政管理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开展监督，提高监督实效。加大会计信息质量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检查力度，持续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四项”专项整治工作，坚持“零容忍”打击财务舞弊、会计造假。推动财会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贯通协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处罚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将检查成果与财政管理相结合、与预算安排相挂钩。

责任编辑 李烝

图解国家账本

财政支持科技自立自强

财政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要决策部署，强化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把科技作为重点领域予以大力支持，同时，着力优化支出结构，改革完善投入机制，加强财税政策供给，推动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2023年财政部继续将科技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予以支持，加快科技自立自强步伐。

提升科技投入效能

★健全适应新型举国体制的财政资金管理机制，全力支持打赢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

★完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体系，提升原始创新能力。

★研究优化科技支出结构，加强任务和经费统筹。

★研究深化财政科技经费分配使用机制改革。

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

★推动优化国家科研机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科技领 军企业定位和布局，支持中央级科研院所改革发展。

★推进国家实验室建设、全国重点实验室重组，形成中国特色国家实验室体系。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安排65亿元、增加20亿元，推进建设各具特色的区域创新高地。